



你们的肩上 承载着人民的期许

编前话

按照《中共河北省委组织部、宣传部印发〈关于在全省公务员队伍中开展争做人民满意的公务员争创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活动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全省检察机关关于今年上半年开展了“争

做争创”活动,日前评选出李志彬等10名全省检察机关“争做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和行唐县人民检察院等9个全省检察机关“争创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这些涌现出的优秀代表,是为民司法、秉

公用权的杰出典范,是恪尽职守、清正廉洁的光辉榜样。

为充分展现检察机关新形象、新业绩,展示全省检察机关、全省检察干警良好职业形象和精神风貌,让广大检察干警做到身

边有典型、学习有榜样,努力形成尊崇先进、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激发全省检察干警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积极性,本刊集中展示这些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的风采,以飨读者。

行唐县人民检察院: 忠诚担当 崇法厚德



行唐县检察院检察官下乡扶贫。

行唐县人民检察院曾荣立集体二等功1次,先后荣获“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全国检察机关一级规范化检察室”“省级5A级档案室”“石家庄市先进检察院”“市级检察文化示范院”“石家庄市文明单位”等荣誉。

行唐县检察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地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抓班子、带队伍、强业务、促发展,忠诚担当、崇法厚德、立检为公、执法为民、公正廉洁,时刻践行初心使命,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全力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检察院: 为冬奥会筹办提供司法保障



张家口市崇礼区检察院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检察院先后被评为2017年度张家口市检察系统先进集体、2018年度张家口市检察系统先进集体,相关工作分别入选河北省2018年度“十佳法治成果”、河北省2019年度“十佳法治事件”。

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检察院始终不忘初心、逐梦前行,坚守法治信仰、坚持司法为民,展示了“小院也有大作为”的新时代检察风采,按照“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的检察工作总要求,以维护崇礼和谐稳定、服务冬奥会和区域经济发展为目标,全力打造崇礼检察特色品牌,竭力护航冬奥会筹办,为冬奥会筹办和本地发展提供了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和坚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检察院: 围绕中心全面推进检察工作



唐山市丰南区检察院集体。

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检察院曾荣立集体二等功1次、集体三等功1次,先后被评为2011年度、2015年度“全省先进基层检察院”,2015年12月被评为“河北省模范检察院”,2020年被评为“全省先进基层检察院”。

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检察院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检察机关、区委重大决策部署,主动服务全区中心工作、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弘扬“奉法尚德、严谨规范、团结奋斗、务实创新”的院训精神,切实推进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在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三个努力建成”指示中体现检察担当,以人民满意为标准,争第一创唯一,努力争创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

文安县人民检察院: 秉承院训 再创佳绩



文安县检察院干警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活动。

文安县人民检察院曾荣立集体二等功1次,连续六届被最高检评为“全国文明接待室”,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八化”建设先进院,2019年被评为“河北省模范检察院”。

该院干警在各项工作中秉承院训:“忠诚团结”,忠于党,忠于人民,忠于宪法和法律,团结一心,矢志不渝;“廉洁公正”,一身正气,两袖清风,无愧于党纪国法,规范文明,公平正义;“担当实干”,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勇立时代潮头,为民办事,为民解忧;“奉献创新”,爱岗敬业,默默耕耘,把奉献融入血脉,敬业创新,善做善成。

保定高新区人民检察院: 创新服务企业发展检察模式



保定高新区检察院干警走进脱贫攻坚实践课堂。

保定高新区人民检察院完善服务企业发展“十步工作法”,创出了一条服务企业保定高新检察之路,得到了省检察院的充分肯定,被《检察日报》、《高检院》等期刊媒体报道。其中,该院办理的罗某涉民营企业案件入选河北省检察机关“检察护航企业发展”典型案例,2019年12月22日,新华社、《人民日报》《人民政协报》《检察日报》等媒体网站报道了该院办理涉民营企业案件的做法。

保定高新区检察院立足“聚焦主责主业孵化器、创新创优工作实验田、培养历练人才储备库、引领检察文化新高地、保障服务发展示范院”五大功能定位,将省检察院、市检察院总体工作思路具体化为该院“一二三四五”检察工作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记初心使命,服务发展大局,聚焦主责主业,为人民群众提供了优质的法治产品、检察精品,为打造创新驱动的示范区和高质量发展的先行区贡献了检察力量!

东光县人民检察院: 政治建院 司法为民



东光县检察院干警举行升旗仪式。

东光县人民检察院曾荣立集体二等功1次、集体三等功1次,2016年被评为河北省机关档案工作目标管理“5A”级单位,2016年2月被评为省优秀青少年维权岗,2017年11月被评为省级文明单位,2018年1月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八化”建设示范院,2019年11月被中共沧州市委、沧州市人民政府评为沧州市先进集体,2020年1月被评为全市政法系统优秀法治建设创新成果,2020年3月被评为沧州市三八红旗集体。

东光县人民检察院秉承政治建院、司法为民的宗旨,切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弘扬“尚法、持正、修德、守廉”的精神,坚持“团结奋进、快乐高效”的工作理念,打造忠诚担当、业务精通、作风过硬的检察队伍,努力争创全国一流的模范基层检察院。

枣强县人民检察院: 再接再厉 提供更好检察产品



枣强县检察院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党课。

枣强县人民检察院先后荣获“河北省模范检察院”“全省先进基层检察院”“全省检察机关“八化”建设先进院”“基层民事行政检察工作推进年”专项活动表现突出集体,连续三年被衡水市检察院评为“先进检察院”。

以此次活动为契机,枣强县检察院将继续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抓落实为工作主基调,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不断提高监督质效,着力提升检察公信力,推动“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充分发展,为新时代生态宜居和谐美丽新枣强建设提供更好的检察产品。

邢台市任泽区人民检察院: 创一流业绩 办精品案件



邢台市任泽区检察院干警进行集中学习。

邢台市任泽区人民检察院(原任县人民检察院)于2019年被省检察院荣记集体二等功,先后被评为“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全省先进基层检察院”和全省检察机关“八化”建设示范院。

长期以来,该院坚持建强班子,确保旗帜鲜明、步伐一致、团结向上、责权分明、求真务实、凝聚力强;抓优质队伍,确保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能征善战;创一流业绩,确保项目细化、落实强化、品牌优化、亮点精准、人民满意、社会认可;办精品案件,确保监督到位、打击精准、效率上乘、质量上乘、效果上乘、可鉴可验,实现了整体工作跨越式发展。

广平县人民检察院: 规范管理提素能 依法履职守正义



广平县检察院开展“七一”主题党日活动,检察长王峰带领干警重温入党誓词。

广平县人民检察院曾荣获“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2015年2月荣立集体二等功,2018年被省检察院评为“八化”建设先进院,荣获2017年度、2018年度邯郸市“巾帼文明岗”称号,2020年荣获“全省先进基层检察院”称号。

广平县检察院始终秉持旗帜鲜明讲政治,规范管理提素能,依法履职守正义,各项工作得到了党委和上级院的充分肯定和多次表彰。在工作中坚持做到对党忠诚,勇于担当,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凸显检察方向;强化监督,公正司法,恪尽职守,维护公益,展示检察作为;完善制度,明确导向,创先争优,激发活力,提振检察士气;夯实基础,锤炼队伍,从严治检,勇创佳绩,树立检察形象。